

【发布单位】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
【发布文号】保监国际〔2007〕1513号
【发布日期】2007-11-30
【生效日期】2007-11-30
【失效日期】-----
【所属类别】政策参考
【文件来源】[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](#)

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设立华泰资产管理（香港）有限公司的批复

（保监国际〔2007〕1513号）

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申请设立华泰资产管理（香港）有限公司的请示》（华泰字〔2007〕41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原则同意你公司在香港设立一家资产管理公司。该资产管理公司名称为“华泰资产管理（香港）有限公司”（以相关监管部门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），注册资本1500万港币；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该资产管理公司的唯一出资人。

该资产管理公司正式设立后，应加强内控管理，依法经营，并将有关设立情况及时报我会。

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三十日

说明：本库所有资料均来源于网络、报刊等公开媒体，本文仅供参考。如需引用，请以正式文件为准。

[关于我们](#) | [联系我们](#) | [广告报价](#) | [诚聘英才](#) | [法律公告](#) | 京ICP备05029464号

中国法院国际互联网站版权所有，未经协议授权，禁止下载使用或建立镜像

Copyright©2002-2008 by ChinaCourt.org All rights reserved.

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permission is prohibited